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廖燕淑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4

電子信箱：shul1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園區大園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000304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0003044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台北市關懷台灣文教基金會辦理「善耕我們的幼苗」鼓舞教師徵選補助計畫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台北市關懷台灣文教基金會110年4月6日(110)關字第005-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徵選計畫在鼓勵教師幫助弱勢孩子，提供教師教學計畫實施之經費補助，讓弱勢學生有充沛的學習資源。

三、旨案補助計畫相關資訊：

(一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0年5月15日(星期六)中午12時止，以電子信箱(E-mail)顯示時間為憑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可自主報名或推薦他人，請至官網：

<http://www.caringfortaiwan.org.tw/category>

[/teachersblog/](http://www.caringfortaiwan.org.tw/category/teachersblog/)下載簡章及附件資料表格並以電子檔詳細繕打(推薦他人者僅需填寫【附件 2】即可)，將電子檔以附加檔案方式 E-mail 至活動報名信箱：

love@caringfortaiwan.org.tw。



(三)徵選對象：將遴選出10名國中小教師之教學計畫，並提供實施教學計畫經費補助，補助總經費為新臺幣300萬元整。

(四)施行教學內容的對象：須為臺灣地區、12年級(含)以下且同時為家境/學業/環境弱勢或其他面向弱勢之學童。

四、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劉美林小姐，電話：02-2358-3555分機104。

五、另副本抄送本局國小教育科請協助轉知非學校型態之學習團體。

六、檢附旨案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